

<<北京小兽>>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北京小兽>>

13位ISBN编号：9787532142811

10位ISBN编号：7532142817

出版时间：2012-3

出版时间：上海文艺出版社

作者：绿妖

页数：1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北京小兽>>

前言

美如过接布 柏邦妮 一动物 几个月前，绿妖推荐我读李娟的《阿勒泰的角落》。写得真好。

李娟的好，像植物。

天生天养，自给自足。

“木末芙蓉花，山中发红萼。

涧户寂无人，纷纷开且落。

”她的好，如同山中芙蓉花。

并不因为你观赏她，而格外繁盛些，也不因为冷落她，而格外萧条些。

因为她生长在自然中，有一种辽阔宁静的孤独。

辛苦，但并不痛苦，因为内心没有挣扎，欣然坦荡。

但是李娟的阿勒泰，不是我们的生活。

那是我们向往的，我们遗失的，早已被工业文明遗弃的旧世界。

我们的生活是什么样子的？

谁能写出我们的世界？

并不和谐美好，狰狞而残酷，但却是我们扎扎实实，艰难存活的丛林。

于是我读到了绿妖的《北京小兽》。

有人说，北京是一座“但见本质”的城市。

一切表象到了这里，都将脱落。

本质即是，我们都是动物。

藏起伤口，从一个人退缩到一个带壳的生命。

是坚强的蚂蚁，是只有一只眼睛的熊，是迟钝而固执的犀牛，是割掉鳍的鲨鱼，是好斗的獒犬，如此种种。

然而，这仍旧是表象。

真实的我们，是什么动物？

小说中确实出现的动物，只有流浪狗。

冷酷的主人公们，对它们倾注了过度的感情。

女主角认为，心里的破洞和碎片，破胸而出，变成了一条狗。

“它是从我心里跑出去的动物。

……它其实已经死了，在它明白再也没有人会带它回家时，它就已经死了。

”二群落 植物有根，有土，于是有了家。

动物没有，流浪狗没有。

《北京小兽》此前有一个名字，叫《青春无家别》。

小说里并非只有一只动物，而是构成了一个群落。

作者并没有赋予他们错综复杂的人物关系。

他们的联系并不紧密。

即便在某一个时刻，他们产生了深刻的理解和同情，进入了对方的生命，最后也是聚如蜉蝣，散如漂萍。

这群动物，他们的共同点，也许就只是孤独。

孤独是他们的武器，也是唯一可奉献的礼物。

吐出了唯一的孤独，使他们不安，于是又想把孤独攥回手里。

人物之间的张力，来源于此。

这群动物，色彩鲜艳，层次错落，品性斑斓，生存轨迹迥异。

于是就形成了一个小生态。

我想，这是作者为之着迷的原因。

三 城市 毫无疑问，这本小说是在写北京。

<<北京小兽>>

但是没有一个人物，是生于北京。

这些异乡人，他们改变了样貌、口音，改变了习俗和人际，但是却改变不了故乡。

每个人的头顶都悬浮着一个故乡。

在这座光鲜亮丽的大城上方，悬浮着无数个县城、农村、荒废的工业老城，无数个“一眼就能看到未来”的地方。

“过去，像双肩包一样背在他们身上。

所以，北京并非一座城市，它的其中有许多城市的幻影叠加，它的记忆里有无数城市的过去。

” 所以，这座城市永远太挤。

这让我想起尼尔·盖曼的《美国众神》。

众多移民来到美国，把他们的神灵也一起带来。

所以在美国，几乎有全世界所有的神灵。

时代更替，众神衰落，人们信奉新的神灵：高科技，新媒体，核武器……于是新旧的神灵，要决一死战。

生存在北京的动物，在他们身上，新与旧的众神之战，从来没有停止过。

所以，这座城市永远太疼。

作者宣称她恨这座城市。

但是在她的笔下，常常出现这样的段落：“白天越来越长，如果天气晴朗，六点多钟，路灯已亮，太阳刚落，余晖均匀柔和地晕满半边天空，粉红接着浅紫，一个色阶一个色阶地弱下去，直至深蓝。那一瞬，天空就像一个花园。

” 又或者，“太阳正是落山前最辉煌时，把所有云朵都染成金色。

天空犹如一座黄金之城。

她看得眼睛都变成金色。

眨眼之间，云朵已变幻图案，犹如万马奔腾，金色的，紫色的，灰色的野马驰骋天空，狂野壮观。

” 我没有注意到这样的景象，大概因为，我没有凝视过这座城市。

凝视，需要时间，也需要距离。

这本小说，写的是“一种凝视”。

四 故事 这本小说的结构很古怪。

故事的第一部分，在高潮即将到来前结束。

故事的第二部分，是女主角的前史闪回。

故事的第三部分，平行着另外几个人物的线索，却并不在故事层面交织，仅仅是对照，映照。

同时平行的，还有第一部分故事的后续闪回。

这样的写法，应该叫任性吧？

什么样的故事是好故事？

在我学写标准化故事的时候，老师说，好故事能用三句话讲完。

而不标准化的故事，我想就是，三句话讲不完。

三句话讲不完，所以写了六年，写了十三万字。

标准化故事的规则还包括：要有统一的主人公，统一的地点，统一的时间。

每个出现的人物，应该发生人物关系。

他们的关系变化，推动故事的发展。

有明确的主题，高潮和结局。

有明确的起承转合。

而这些情节的设置，也有规律和分寸可循…… 这些规则，《北京小兽》一个也没遵守。

于是，它获得了小兽一般的自由。

不靠因果，不靠联系，从而获得了自由气息，流动蜿蜒，漫无目的。

不靠悬念，不靠冲突，没有一口饮尽的冲动，从而获得了魅力——跳跃，丰富，独立。

反复咀嚼，越发有劲。

朱天文说侯孝贤的电影，是“不规则的蔓延”。

<<北京小兽>>

生命本身，是不规则的，不标准的。

她写的不是故事，是生命。

生命本身，不是清晰的一条线，而是混沌的一团。

她写的是完整的一团生命。

五 过接布 这是绿妖的第三本书。

第一本书《我们的主题曲》，是一本随笔散文集。

第二本书《阑珊纪》，是短篇小说集。

生长在她写作脉络上的，接续《北京小兽》的作品，是短篇小说《少女哪吒》《硬蛹》。

《我们的主题曲》是直抒胸臆的情绪。

《阑珊纪》开始编织故事，有模仿痕迹，在商业和自我之间挣扎。

《北京小兽》略有些吃力，抛却标准化故事，尝试写自我生命体验。

我以为《少女哪吒》《硬蛹》最好。

真实，准确，深沉，微妙。

不再有故事，不再有欲望，盈盈一体，饱满如水滴。

从直觉到自觉，作者走过了一个创作历程。

为什么要读《北京小兽》？

如果它不如后者完美。

去年，我们共同的朋友车向原和白略一起走访江南乡村，寻找渐已消失的民间手织布。

那些布匹美不胜收。

传统的手工业，皆有一种大工业时代无法企及的美，那是消耗浸润的时光之美。

各种纹理的手织布中，我最喜欢过接布。

一个图案织好了，不是咔嚓一声剪断，而是接茬织起下一个图案。

为此，织女们要缝合一千两百个线头。

过渡的那一小块，就是过接布。

因为不可复制，因为用心良苦，反而有一种不规则的美。

一种无用的美。

《北京小兽》美如过接布。

<<北京小兽>>

内容概要

冷漠而热烈，文字如版画，绿妖以五年之力写出《北京小兽》。
这是一本伤痛之书，其中有参透、愤怒、怜悯和谅解。

李小路孤单单从宝城到北京，成为时尚中人。

她一次次搬家、分分钟准备着换工作。

作为大城市的异旅人，Prada、Dior和爱人，每一样她都要拼命才能得到。

夏永康是金牌编剧，他把生活压缩到极简。

他浪迹已久，狠过，也混过，他生活的一个原则只剩下：没有任何东西是不可替代。

他甚至不能再爱。

孙克非是世人眼中的成功者，拥有比别人更强的生存优势。

唯一的问题是，这样的人也会爱吗？

北京并非一座城市，而是更为广袤的尘世本身。

外省青年在大都市，只要有点头脑，加点运气，总能立定脚跟。

就如李小路，她的世界是混沌渐开，世事愈发洞明，无论爱情还是事业，都在将她锻炼成钢铁。

只是，再安定也是异乡。

穿起Prada，她仍是一头小兽。

<<北京小兽>>

作者简介

绿妖，一九七〇后出生人，县城青年，现居绍兴。
做过工人、时尚杂志编辑、电台主持人等。
曾出版随笔集《我们的主题曲》、小说集《阑珊纪》。
《北京小兽》是其第一部长篇小说。

<<北京小兽>>

书籍目录

序美如过接布柏邦妮 第一部 一没有过去的人 二万花筒转动了三又一根火柴被划亮 四轻微的断裂 五两只蟋蟀 六直到世界尽头 第二部 一荒城之春 二还将有陌生人来临 三封面封底 四北京小兽 五在烈日和暴风雨下 六别把隔壁的痛苦吵醒 第三部 一麦当劳里的男人 二在镜中奔跑 三中秋 四时尚女编辑 五上海滩 六再见，李小路！
跋世界尽头是北京周云蓬

<<北京小兽>>

章节摘录

版权页：北京是个适合步行的城市。

这个秘密，如果你在北京生活过几年就知道，而不再会被它的空气污染、沙尘暴、排成长龙的汽车所迷惑。

没错，北京的天空很多时候都像个白铁锅底，北京的空气老像什么东西烧糊了，在夏天有许多日子，天空是一块铁板，每天都向人群压得更低。

在这样的日子里，千万不能生气，不能跟人吵架，不能随便动感情，那都是危险的，容易让人一瞬间失去理智。

可在北京住久的人也知道有另外一些日子，比如秋天十一月份的五四大街，银杏叶犹如一条黄金软毯铺满道路。

秋天，有那么几日，北京的天空蓝到发黑，走在那样的天空底下，人仿佛平白长高了几厘米，肺变阔了，抬抬脚就可以平地弹起一般。

那样湛蓝如洗的天空，到了傍晚，会蜕变成另一种模糊而深沉的颜色，是珠宝的那种艳丽与含混，被云朵柔化之后，把天空变成一块巨大的宝石，珠光隐隐。

北京的春天因为有了沙尘暴而著名，但沙尘暴也总有刮疲倦的时候，三月里有一天，如果你从长安街一路步行，会看到整条街的玉兰树都开了花，花朵漂浮在北京春天清晨的雾气里，引得全城的摄影师都架着器材过来拍摄，它们是北京这座庞大城市里为数不多楚楚动人的事物。

适合步行的日子是很多的，但需要你在北京住上几年，才知道一年中的哪些月份、一天里的哪些时刻、在哪些地段适宜走路。

这就像北京的一个秘密，不会轻易透露给初来乍到的过客，它总要确定你跟它熟了，不是外人，才会徐徐吐露它所有秘密。

三月里这一天，李小路站在长安街边儿发呆。

离开几年，她又回来了，刚刚散场的发布会上没有一个熟人，但这条街，还有玉兰花盛开的景象却再熟悉不过。

不论如何，至少还有它们，它们是她在这城市里的熟人和朋友。

李小路喜欢步行，终年穿一对平底鞋，这让她保持随时徒步几公里的能力。

她走路很快，带着在大城市挤惯地铁的人的那种麻木，轻微的挤碰不会打破她的心不在焉。

事实上，大部分时间她都显得冷漠，像这个城市里上下班高峰时的地铁里的人群，他们的神态里混合了疲惫、厌倦、烦躁以及克制，以上种种混合成一种看上去很像冷漠的保护色，她以为这就是职业化的表情，像大家都穿灰黑色的外套。

刚刚走进酒店大堂时，她又一次感到狼狈，然后恼怒。

什么时候，她才能像身边这些人一样，进到任何地方都一副厌倦的表情，厌倦而理所应当，眼皮也不抬一下地走进去。

他们才是这个城市真正的主人，而她无论呆多久，无论在哪里，都是一个过客。

从这一点上说，她跟刚出火车站那些背着破旧的大包裹，两眼一抹黑，坐公车为行李多买一张票而跟售票员吵个不休的新来民工没有区别。

发布会倒还是一样熟悉，北京，广州，所有地方的发布会好像都是一家公关公司做的，会场里那种暖气过盛的气息，还是一样诱人瞌睡。

散会时是五点钟，一个不是太早就是太晚的时间，再早，可以去逛街，再晚，可以去吃饭。

这个时间，除了要跟几百万个下班的人一同挤地铁、抢的士之外，简直是毫无事做。

她一时踌躇住了，无意识在一棵玉兰树前打转，从发布会出来的人，一拨拨经过她都要看她一眼，她也回看一眼——这么多年在外面，李小路学会当别人看你时，一定要立刻、迅速盯着对方的眼睛回看过去，这更像动物世界里一种不言而喻的准则。

其中一个女人似曾相识，那是个艳光四射的女人，穿黑色紧身外套，短裙，黑丝袜，露出一截大腿，在一片裹着厚外套的人流中艳丽到惊悚。

她们好像是认识的，但她是谁呢？

<<北京小兽>>

李小路看了她一眼，对方也看她好几眼。

那好像是……这时对方又盯了她一眼，这下再无怀疑，李小路叫出声来：赵宏伟？

！

算起来，她们认识已经五年了。

<<北京小兽>>

后记

世界尽头是北京 周云蓬 把一个人各阶段喜欢的书看一遍，也就是围绕这个人的黄道周行一圈。我刚认识绿妖的时候，住在清华一个老式红砖楼里，走廊黑洞洞的，两边堆放着破破烂烂的自行车、洗衣机。

那时她给我念马拉默德的小说集《魔桶》，整个小说散发着犹太人特有的旧旧的味道，故事像风中的灰尘，散漫地展开。

在清华一个个闷热的下午，有几次听着听着就入梦了，被绿妖的断喝吓醒，她考问我，刚才书里说了啥。

恍惚七八页白念了。

看马拉默德，必须整个小说看完，才知道他的好处。

如果坚持不到结尾，那他很容易通向睡眠。

而另一位犹太小说家辛格，会把你抓得很实在，让你瞪着眼睛，精神抖擞。

眼皮还没眨几下，一个故事就讲完了。

我们也参照着马拉默德，读过辛格的几个短篇。

但还是觉得马拉默德的小说更有气质。

尼采曾说过，晦涩的作家的幸运是，读者费力地读他们，并且把自己勤奋的快乐也归功于他。

后来，秋天渐渐深了，我们又换了契诃夫。

那时候读的是一本绿妖多年前买的，焦菊隐译的《契诃夫戏剧集》。

里面的“三姐妹”，一辈子都梦想去莫斯科，玛霞说，在这个城市里学会三种语言是一种不必要的累赘，就像长了六个手指头。

掩卷之余，我们聊起了各自的家乡，比谁的家乡差，谁的家乡土。

由衷地庆幸自己身在北京。

至于剧中的象征、荒诞的意味，反而没有太多感觉，因为这些故事都不陌生，曾经，我们一伸手，就能摸得到。

后来，我们搬到了明亮的炫特区，住在顶层十一楼，有一个朝阳的落地窗，白天要把窗帘拉得严严实实的，不然整个房间会成为大烤箱。

这时，绿妖推荐我读《心是孤独的猎手》，说是文学青年的必经之路。

我就像前几年恶补武侠小说一样，替过去的自己补了一遍。

那个小说让我想起了福克纳的美国南方，时间缓慢，有很多黑人小孩跑来跑去。

植物的香气弥漫在空气里。

这本小说更像一首乐曲，中间充满了节奏，和情绪。

每个人都像一段旋律，带着他们的故事，飘进你的视野，又飘走了。

那个哑巴辛格，像一束乳白色的光，照耀着整个小说的天空。

比如他在雨夜里，沉默地为黑人点一根烟。

人们觉得他像耶稣的化身。

可是后来他为了自己隐秘的感情自杀了，我和小说里的众多人物一样，感到惊讶，他本应给这个小说带来最终意义，可是小说还没完，他先死了。

整个小说都只能不安地、再次寻找价值，寻找家园。

《心是孤独的猎手》不是德国式的古典音乐，有个辉煌的结尾，更像是格什温的《蓝色狂想曲》，或者是德彪西。

本来，在绿妖介绍这本书时，我以为是本矫情的书。

一看之下，文艺青年的必经之路，还真是一条好路。

天气更冷时，北京发挥了它的优势：屋里有暖气。

所有南方的美好，都会转头羡慕北京大玻璃窗里，室内的温暖。

冬日不读书干什么呢？

这时，绿妖又从她的经典阅读仓库里捞出来一本，格林厄姆·格林的《一支出卖的枪》。

<<北京小兽>>

她向我说过多次，可我一听题目，就很抵触。

但是架不住绿妖的游说，就像父母催你去相亲。

抱着给人一点情面的心境，听了一耳朵，我的心就被绑在了凶手的身上，跟着他一起逃亡，在迷宫一样的仓库里恋爱，在黎明突围，在楼顶杀仇人，最后他死了，我又被晾在了现实的北京，炫特区十一楼客厅中的茶杯前。

茶水还温，华雄的头已落地。

一本好小说就是这么冷酷无情。

它自管自地开始，溘然结束。

你只能想办法去寻找下一本书。

下一本书来了。

绿妖那时正在读刚出版的门罗的小说集《逃离》。

她向我推荐，说门罗是阿特伍德的文学前辈，阿特伍德的诗我很喜欢，我们只选了最后一篇，《法力》。

隔着几年的时间，回望那个小说，感觉像看远方的一个窗户，落满灰尘的窗台上，有一堆死苍蝇。

苍蝇的翅膀，在阳光下闪着微光。

门罗细声细气地，讲了一个令人惊悚的奇迹，优雅地引爆惊雷，然而自己却平静如水。

绿妖总是把对她影响重大的书籍推荐给我。

我也会把我曾经去过的好地方，介绍给她，并一起旧地重游。

比方说，雅鲁藏布江边的桑耶寺。

我前两次去那儿，都心魔丛生，呵天骂地，第三次跟绿妖去，在黄昏中，先沿寺外的转经道，拨动一个一个的转经筒，转了一圈。

天空中，有排着队的倦鸟唱着歌回家。

地上有下山的牛羊，穿过马路。

心魔于是隐去。

《直到世界尽头》《青春无家别》《北京小兽》，这是绿妖同一个小说曾经的三个名字，名字越来越具体，就像一个长镜头，摇过天空大地，最后摇出了一棵树。

世界就是北京，所有的道路最终指向北京，所有的阅读，都在这个巨大的城市里得到了印证。

小说里有几个人：李小路、夏永康、孙克非。

如果你有兴趣可以去北京火车站堵一下，每天有多少个李小路，拖着皮箱，高举着战书，冲向这个城市。

与她们擦肩而过的，还有那些失败的李小路，一样拖着皮箱，只不过有点儿11~1了。

她们的车票通向广大的乡村，或者略显寂寞的二三线城市。

所以啊，北京不允许你打盹。

你稍微一感慨，或者一走神，你的箱子就旧了。

就有新人像森林里的藤蔓一样，从你的身边悄悄地攀上来。

那个很文艺很羞怯的李小路，在小说里成长为一个在众目睽睽下，冲人大喊“去你大爷的……你冲我瞎鸡巴嚷有什么用！”

”的时尚编辑。

小说中的夏永康，一个文艺中年老屁。

在北京的文化大酒局上，他们是永不消逝的电波。

他们不断地转世、复制，“刘主编还在路上，马上就到”、“这位是著名专栏作家”、“这位是某人的经纪人，他过去还带过周云蓬呢”，有新进到京的文艺女青年在场，他们朦胧的酒眼就会重新闪亮。

当然这是小说里的叙述。

据我观察，这几年，随着北京丛林法则的日趋严酷，即使上述情况出现，他们的眼睛也不会次次闪亮了。

现在的饭局，是每个人都低着头，滴滴答答地发微博。

<<北京小兽>>

泡妞不是真理的全部，微博的关注人数才是硬道理。

所以，夏永康最终只能落寞地坐在麦当劳里，消磨漫漫长夜。

他即使变成真人，回到今日北京的文化圈，也只能做个沉默的羔羊。

孙克非，想当海龟。

我印象最深的是他想在新西兰买个农场，这也曾让李小路动心。

这个庞大的远方的农场化身为一只老狗，在他们的生活里忽隐忽现。

他是一个疲倦的人，不文艺，但也不拒绝。

是很多姑娘在北京，凌波微步最后选择的那块石头：“哪有什么爱情，找个理科生嫁了算了。

”作为一块石头，他很被动。

作者对他不大厚道，女主角李小路踩了他一脚，但只是路过。

小说里的人，都是一些小动物，在这个京城大森林里。

就算迅捷如欧阳，凶猛如早期的夏永康，也只是一些猞猁、山猫档次的小猛兽。

他们能听见森林深处的大型哺乳动物的咆哮，但是根本没有机会见到它们的恶。

他们当然也在吞食伤害小白兔、小灰鼠，那些真正大动物的气息会让他们毛发直竖，甚至一声足音都足以让他们的洞穴坍塌。

小说的结尾，绿妖写到了宝城，那个恍如隔世的小城。

它是我们童年对这个世界的印象，是收音机、路灯、推着车卖豆腐的、偷窥女厕所的年代。

在同一个空间里，时间有它相互独立的，不同的维度，像一个个锁着门的房间。

春节，离开北京，我到了绿妖的家乡襄城。

城外有一大片坟地，还有一段老城墙，可以在上面散步。

这曾是古代兵家必争之地，经常在《资治通鉴》里被屠城。

绿妖小时候会去书摊上租书看，一毛钱租一本金庸，然后坐在小板凳上，一天能看完整套《射雕英雄传》。

她带我去那条旧书街，不出意料，已经成了放着“旭日阳刚”的大商场。

绿妖带我去她的学校，那时学校有一个退伍军人出身的老校长，天天吆喝她们早起，在一条运煤车呼啸而过的马路上跑步。

一肺子的煤灰，回家都能生炉子。

平常的时候，大铁门锁得紧紧的，不准随便出入。

让我想到了简爱最初就读的教会学校。

绿妖带我，拐三拐四重返旧址，她扒着门一看大吃一惊：怎么校园变得这么小。

我很禅宗地向她解释：校园依旧，是你的心变大了。

春节亲戚聚会，有一位长辈还义正词严地训斥她：你看你在北京混的，你连王都不姓了，你就姓你的。当然这里不是小说中的宝城，宝城在沈阳的北陵。

我和绿妖去看皇太极的陵墓，走过长长的甬道，两边石兽静立，最后的墓地写着“宝城”。

绿妖说，我编了一个名字，没想到现实中还真有。

只不过它是住死人的。

但小说里的人不是死人，你掐他们一把，甚至自己也会激灵灵地打个冷战。

只要北京不被沙漠覆盖，那些人就还存在，在国贸地铁，在世贸天阶，在宋庄，在方家胡同，他们换了衣服，换了面孔，从一个酒局奔向另一个酒局，从一个小办公室奔向一个大办公室，从一个身体奔向另一个身体，梦里全是天通苑的楼房，醒来是三环、已成为巨大的停车场。

他们跑啊跑，一旦被人生唤醒，他们就被淹死。

<<北京小兽>>

媒体关注与评论

世界就是北京，所有的道路最终指向北京，所有的阅读，都在这个巨大的城市里得到了印证。

——周云蓬 我们都是动物。

藏起伤口，从一个人退缩到一个带壳的生命。

是坚强的蚂蚁，是只有一只眼睛的熊，是迟钝而固执的犀牛，是割掉鳍的鲨鱼，是好斗的獒犬，如此种种。

——柏邦妮

<<北京小兽>>

编辑推荐

《北京小兽》揭示北京时尚圈，直击中国当代大城市漂流一代的物质与灵魂生活。这是任何人都可能遭遇的伤痛之书，混合着参透、愤怒、怜悯和谅解的复杂人性。这是物质与爱情不可调和，心灵救赎之书。

<<北京小兽>>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